第 22 屆 2023 流通經營者高峰論壇活動

創新連鎖生態
迎向未來商業

社團法人
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
TCFA
Taiwan Chain Stores and Franchise Association

活動議程

活動時間：2023 年 10 月 4 日(三)

活動地點：福華國際文教會館二樓 卓越堂(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30 號)

	流程重點	議題	主講人
08:30－08:50		報到與入席	
09:00－09:15		主席致詞	大會主席 陳翔玢 理事長 三商餐飲 董事長
09:15－09:30		貴賓致詞	
09:35－10:20	主題演講 洞悉趨勢	流通經營的人文創新	政治大學科管智財研究所講座教授 吳思華
10:25－11:10	國際品牌 深耕經營	連結顧客需求 MUJI 無印良品創新服務之經營策略	台灣無印良品 總經理 吉田明裕
11:15－11:35	Coffee Break		
11:40－12:25	前瞻未來 AI 熱潮	生成式 AI 觸動之服務業轉型 當下與未來	資策會數位轉型研究院 院長 林玉凡
12:30－13:35	異國料理、台灣國民美食 知名連鎖企業提供		
13:45－14:35	全球零售 重要議題	駭客無所不在 連鎖服務業強化資安競爭力	台灣駭客協會 理事長 DEVCORE 戴夫冠爾公司 執行長 翁浩正
14:40－15:00	Coffee Break		
15:10－16:00	OMO 創新 數位經濟	新商業模式 美而快的多元創新策略分享	美而快 總經理 王志仁
16:10－17:00	虛實整合 深度零售	台灣大哥大 超 5G 加速轉型創新策略	台灣大哥大 個人用戶事業 商務長 林東閔
17:10－17:25	大會結論/閉幕感謝		陳翔玢 理事長

*主辦單位保留最終修改權利

「2023 第 22 屆流通經營者高峰論壇」報名表

（資策會 FIND 會員）

報名方式：

1)早鳥優惠方案：參加者費用**每位 4,500 元，特別提供 Find 會員 9 月 28 日(五)前報名享有一位 9 折、兩人同行 85 折優惠；之後恢復原價**。

2)填寫報名表：請填妥公司基本資料及參加者姓名等相關聯絡資料，表格不足可自行延伸，敬請將報名表以**電子檔**格式(請勿用手寫) e-mail 給**黃盈瑩小姐** annie@tcfa.org.tw **報名**。

3)請先匯款：請將參加的費用加總後先行匯款，匯款期限 **10 月 3 日(二)**，並請將匯款證明傳真至本會。

付款方式：

匯款	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南京東分行，帳號：40203000082908，戶名「**社團法人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**」 匯款後請傳真匯款收據至 02-2579-1176，並註明公司名稱及參加名單。
支票	支票抬頭：「**社團法人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**」劃線禁止背書轉讓，掛號寄至「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80 號 4 樓」。

4)完成報名手續：完成繳款、回傳報名表、回傳匯款証明並以電話確認後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5)注意事項：完成報名者，因故不能出席欲取消，恕不退費。

報名專線	黃盈瑩小姐 02-2579-6262 分機 108 E-MAIL: annie@tcfa.org.tw 賴淑美小姐 02-2579-6262 分機 179 **(為響應環保，敬請依 word 檔 E-mail 報名並請來電確認，謝謝)**

□資策會 FIND 會員

公司名稱：			收據抬頭：	收據寄送地址：	
本案聯絡人	姓名/職稱：		聯絡電話／分機：	E-mail：	
編號	**姓名**	**職稱** **(因製作名牌，請盡量精簡八字內)**	**E-mail(請務必每位都需填寫)**	**分機或專線**	**餐食**
1					□一般 □茹素
2					□一般 □茹素
3					□一般 □茹素

◎當您報名研討會時，表示您已閱讀個資公告聲明，理解於提供個人資料時，確實已知悉告知義務事項，並同意接收與研討會及其相關事項聯繫的通知。

總金額	**$**	**繳 費 方 式**	**□匯款 □支票**

※ 表格不足可自行延伸，敬請以電子檔(請勿用手寫)回覆報名。

※ 現場名額有限，主辦單位保留接受報名與否之最終權利。

※ 為尊重智慧財產權，高峰論全程禁止錄音、錄影。

※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9 月 28 日(四)

※ 敬請將報名表 e-mail 至黃盈瑩小姐 annie@tcfa.org.tw，繳費完成敬請告知。

「2023 第 22 屆流通經營者高峰論壇」報名表

（資策會 FIND 會員）

※　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與利用公告聲明：

「社團法人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」(以下簡稱「本會」)，為合法取得您於論壇報名表或問卷等文件所提供之姓名、性別、公司名稱、職稱、聯絡方式、問答、寶貴意見及活動剪影等個人資料，特此公告通知下列法定事項：

1. 資料蒐集目的：為寄送本會之高峰論壇訊息及其相關事項聯繫。
2. 資料之處理及利用：

(1) 期間：提供資料日起及至蒐集目的用途所需時間止。

(2) 地區：中華民國境內。

(3) 對象：參與高峰論壇之成員。

(4) 方式：以合法及合理方式為之。

3. 倘您需要查詢、閱覽、補充、更正、複製、刪除或請求本會停止使用您上開個人資料，敬請與我們聯繫後，依本會指定之方式及程序辦理以免影響前述資料蒐集目的之遂行。